

衡阳市教育局

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衡教通〔2020〕218号

关于做好2020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申报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学校及有关单位：

根据省职改办《关于做好2020年度全省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湘职改办〔2020〕5号）和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0〕223号）相关精神和要求，为做好我市2020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申报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推荐范围

全市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教研机构及校外教育机构中实行中小学教师职称系列的现有在岗人员可按规定程序申报。民办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按属地原则，由各县市区组织

申报推荐。已办理退休手续或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截止时间为材料接收截至日即 2020 年 11 月 6 日）但尚未办理退休手续的人员，不予申报推荐。

自 2020 年度起，全市中等职业学校现有在职在岗教师原则上不再申报参评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凡参加了 2020 年度我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系列正高级讲师（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职称申报推荐的教研机构及校外教育机构等，不再纳入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申报推荐范围。

二、推荐名额及要求

2020 年度省下达我市中小学正高级教师推荐名额为 31 人。从 2021 年度起，中小学正高级岗位职数不再由省里下达具体数额，严格按照《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核定全省中小学教师正高级岗位结构比例的通知》（湘人社办发〔2020〕26 号）执行。

2020 年度我市下达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的推荐名额为 31 人（其中乡村教师推荐人数不得少于 10%），推荐名额以各县市区中小学幼儿园副高级教师数、2020 年度申报副高核准数和往年推荐情况等为依据，按一定比例核定各县市区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推荐名额。市直学校（含民办学校）、市直相关单位等由市教育局统筹组织申报推荐。推荐名额分配见附件 1。

各县市区推荐人选中，担任学校（村小、教学点除外）和教

研机构领导职务（包括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教研机构及校外教育机构正副职）的不得超过 30%（见附件 2），近五个学年度（2015 年下学期—2020 年上学期）教学工作量均达到同学科专任教师规定教学工作量 2/3 以上的学校党政副职领导可按专任教师申报参评。作为专任教师申报参评职称的学校党政副职领导须在学校公示其个人教学工作量，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市直学校（单位）要严格审核把关。

各县市区推荐人选的结构，要与所辖地区教师队伍规模、结构和教育教学水平相适应，统筹考虑公办学校、民办学校以及与基础教育相关的教育教学教研机构的教师，并注意推荐人选在学段、学科、学校（单位）、城乡间的分布，确保小学幼儿园、初中、高中都有推荐对象。为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发挥正高级教师示范带动作用，推动正高级教师在各区域学校（单位）间合理有序分布，同一学校（单位）推荐到省里的参评人选不超过 1 人。县市区推荐人选少于市教育局分配的推荐名额的，剩余名额由市教育局统筹调剂；为确保推荐质量，按市级综合评价结果全市进行调剂。

三、申报推荐导向

各县市区和各学校（单位）要按照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精神，依据有关规定开展中小学正高级教师推荐和评审工作。

（一）坚持把师德放在首要位置。树立鲜明的师德、能力和

业绩导向，进一步加强对申报参评人员的师德考核。把践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作为中小学教师职称晋升的首要条件。在教师职称推荐和评审中，将师德评价贯穿于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的全过程，通过个人述职、考核测评、征求学生和家長意见等方式全面考察教师的职业操守，对师德问题实行“零容忍”，严把思想政治关口，党员教师应由所在党支部出具写实性的鉴定意见。

（二）重点考核教育教学能力。注重考察教师教书育人的工作业绩和实际贡献，采用说课讲课、面试答辩、专家评议等多种方式，倡导“推门听课”“随机抽题说课”等形式，体现教学的中心地位，淡化论文、科研要求。认真落实中央、省关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重视对班主任、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以及其他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等直接从事德育工作的教师的推荐。遵循教育发展和教师成长的基本规律，充分体现“破五唯”要求，注重师德素养，注重教育教学工作业绩，注重教育教学方法，注重教育教学一线实践经历，加强对课堂教学能力的考核，切实改变过分强调学历、资历、论文、奖项、帽子等的倾向。专任教师近五个学年度（2015年下学期—2020年上学期）教学工作量均须达到当地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要求。不将论文作为限制性条件，探索将帮扶改变学习困难学生或优化学生品格等具体情况及效果替代论文，也可以用教案（含教学反思）、研究报告、工

作总结等教学成果替代论文要求，但要从严把握。继续教育作为申报参评的重要条件。

（三）突出教科研成果贡献度考核。加大教育教学成果在评审中的权重，着重考察论文、著作和课题等教科研成果对教育教学工作的指导作用。积极推进“代表性成果”制度，每名申报参评人员任现职以来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和著作在推荐参评时，教师合计不超过5篇（部），教科研训人员合计不超过8篇（部），均须提供原件。对申报参评人员提交的课题，着重考察课题研究成果在自身的教学实践中或中小学教育教学中的应用推广情况及价值，申报参评人员限报送任现职以来已在教育教学中推广应用的课题2项。

（四）注重示范引领作用。按照培养和造就教育家型教师的政策导向，充分考虑各学段、各学科教师教育实际和教学特点。推荐人选应在本学科领域享有较高知名度，能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具有很强的团队精神，在学校（单位）教育教学团队的成长和发展中发挥关键性作用；积极参与本区域教师培训工作，在指导、培养中青年骨干教师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并在其中发挥积极的专业示范作用；对积极参与省、市教育行政部门重要文件起草、重要标准制定或修订等工作并做出实质性贡献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五）向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线教师、乡村教师倾斜。

教师在疫情防控一线的教育教学业绩赋予一定评价权重。疫情防控期间，教师承担在线教育教学、在线辅导答疑、作业批改等计入教学工作量，可作为申报参评职称的教学业绩。

对乡村学校教师不作论文、课题项目、奖项、头衔称号等刚性要求，侧重考察其教书育人实绩，提高实际工作年限的考核权重。对长期在乡村学校任教且申报参评当年度仍在乡村学校任教，教育教学实践性成果特别突出的，或对本地本学校学科发展或教师队伍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优先推荐。

四、推荐程序

（一）个人申报。符合正高级教师申报基本条件的人员自主对岗（专业）申报，向学校（单位）提出书面申请。职称申报参评实行告知承诺制，申报人需诚信参评，对所提供的材料和所填报的资料承诺真实、准确、有效，须在《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表4，以下简称《评审表》）“个人承诺”栏内亲笔签名。

（二）学校（单位）推荐。学校（单位）按照规定要求组建考核推荐委员会，委员会人数原则上不少于7人，其中一线教师不少于70%。考核推荐委员会对申报参评人员材料认真审核，运用大数据等手段，查询认证学历、奖励及相关证件，通过万方数据资源系统、重庆维普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清华同方中国知网检索核实论文、项目等业绩材料，证明确认任职年限，并对申报参评人员是否符合相关申报基本条件和材料真伪负责，同时在《评

审表》“真实性审核责任卡”上实名签字，严把材料初审关；参照有关规定，采取多种方式综合测评，推荐参评人员。拟推荐参评人员的基本情况（学历、资历、继续教育、奖项、业绩等）须在单位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对经公示无异议的，经办人和负责人须在《评审表》“用人单位测评、公示结果，初审及推荐意见”栏内注明相关结果及意见、签名，并加盖公章，按照管理权限逐级上报。为充分展示和考察推荐参评人员的教学过程、方式、手段、艺术及效果，客观反映推荐参评人员的教学理论素养和实际教学能力，每名参评人员须提交一个完整的教学案例。

（三）县市区考核推荐。根据下达的推荐计划做好辖区推荐组织工作，对申报参评的资格、综合考评推荐等工作严格审核报告，并按要求报送相关材料。

（四）市教育局确定拟推荐人选。组织同行专家对照有关规定，通过审阅材料、实地考察（见附件3）等形式，对县市区和市直学校（单位）推荐的参评人员进行综合考评后，根据省里下达的指标计划确定拟推荐人选，并在衡阳教育信息网上公示5个工作日。

（五）形式审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部门、市直行政主管单位人事部门、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分别按人事隶属关系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时，对不完整、不规范的申报参评材料，应当在规定期限内一次性告知需要补齐补正的全

部内容，逾期未补的，视为放弃申报参评。经办人和负责人须在《评审表》“主管部门或市州形式审查及呈报意见”栏内注明审查结果、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材料报送

各县市区按照分配名额统一报送参评材料及各类信息资料（具体要求见附件4）。

报送时间：2020年10月10日，请各县市区、市直学校（单位）按指定时间报送，逾期不再受理材料上报、补充、更换事宜。

报送地点：衡阳市教育局218室。报送材料时按有关文件规定缴纳评审费用。

六、其他要求

（一）严格按照规定组织推荐。各地各单位要完善职称评审制度，健全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将职称评审工作作为廉政风险防范的重要内容。通过学习文件，让全体教师了解标准、程序、要求，对标找差，对标努力。要严格按文件要求把好申报对象关，确保评审之前政策公开、标准公开、程序公开，各环节预留充足的时间；评审过程科学有序、规范公正；最终评审结果公开、让人信服。要积极化解评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对评审过程中发现或群众举报问题要及时认真进行核查。

（二）加大违规处理力度。进一步建立教师诚信机制，健全追溯追责复核机制。申报参评人员的《评审表》一份存入个人档

案，一份留存评委会组建单位。所有信息资料长期保存，作为人力资源基础数据比对信息，无论什么时候，经核查发现有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学术成果或其他不正当手段等违纪违规行为取得的职称，一律予以撤销，据此获得的后续职称或其他权益，也一律一并取消。对申报参评行为实施全程监督管理，畅通举报渠道，接受社会监督。对违纪违规参评人员在全省范围内通报，失信行为记入《个人失信记录表》。情节严重的，按相关法律法规予以追责。

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市教育局职改办）联系人：王琼；联系电话：8811397；电子信箱：386196163@qq.com。

- 附件：1. 推荐名额分配表
2. 推荐人员数与比例统计表
3. 实地考察材料
4. 评审材料报送要求及种类



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9月24日



附件 1

衡阳市 2020 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申报 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县市区（单位）名称	推荐名额（人）	其中乡村教师推荐人数（人）
1	衡南县	3	1
2	衡阳县	3	1
3	衡山县	2	1
4	衡东县	3	1
5	祁东县	3	1
6	常宁市	3	1
7	耒阳市	3	1
8	南岳区	11 （每个城区推荐到市里的参评人选不超过 1 人）	
9	雁峰区		
10	石鼓区		
11	珠晖区		
12	蒸湘区		
13	市直学校（含民办学校）、市直相关单位		
总 计		31	7

备注：综合考虑各县市区中小学幼儿园副高级教师数、2020 年度申报副高核准数和往年推荐申报情况进行推荐名额分配。

附件 2

衡阳市 2020 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推荐人员数与比例统计表

填报单位:

县市区教育局（公章）

单位：人

学段	2020 年度推荐人数	其中专任教师（含以专任教师申报的学校党政副职领导）推荐人数及比例（≥70%）		其中学校校长、副校长、校级党组织正副职、教研机构及校外教育机构正副职领导推荐人数及比例（≤30%）				其中乡村教师推荐人数及比例（≥10%）			
				校（园）级党政正副职领导		教研机构及校外教育机构正副职领导		小计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幼儿园											
小学											
初中											
高中											
特殊教育											
教研机构											
校外教育机构											
其他											
合计											

附件 3

_____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

实 地 考 核 材 料

单位：

2020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XXX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实地考察项目表
- 二、XXX 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综合评价报告（含实地考察情况）
- 三、XXX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座谈调查相关材料
- 四、XXX 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现场听课相关材料
- 五、XXX 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民主测评相关材料
- 六、XXX 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的公示结论

同志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 职称实地考察项目表

所在单位：_____

申报学科	项 目	考评内容	完成情况
	座谈调查	职业道德	
	现场听课	教学水平	
	民主测评	同行公认度	
		家长（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率（教研室、校外教育机构除外）	

备注：

1.实地考察内容包括参评对象的“教师职业道德”、课堂“教学能力和水平”、“民主测评”及材料真实性等方面，主要是通过听课、测评、问卷、座谈、查阅资料等方式进行。

2.各县市区在组织申报推荐中小学正高级教师时要高度重视实地考察工作，具体操作办法、所占权重由各市州根据本地实际情况予以制定。

考核组成员（签名）：

考核组负责人（签名）：

市（州）教育（体）局（盖章）_

年 月 日

附件 4

评审材料报送要求及种类

一、报送材料要求

1.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统一使用“湖南省职称与专家管理系统”软件，按该软件设定的各类代码，准确完整采集上报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电子档（工作单位栏的信息务必与学校（单位）公章名称一致）、申报参评人员花名册（一式 2 份，用 A3 纸打印）。

2.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花名册、湖南省中小学职称情况汇总表（见表 2、表 3，用 A4 纸打印，同时提供表格电子稿）。

3. 申报参评人员实地考察材料（制作“×××同志申报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实地考察材料”目录、封面，并按实地考察项目表的排列顺序装订成册）。

4. 各县市区各单位要加强对材料的审核把关，确保申报参评材料填写完整、准确真实，并实行“谁审核、谁签名（谁盖章）、谁负责”的责任追究制度。申报参评人员名册、电子信息、评审表、公示材料、其他参评材料及材料袋封面等信息须准确一致。

5. 申报参评人员参评资格及评审有效支撑材料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6 日，其后取得的学历证书、论文著作（版权页所载日期）、获奖证书、发明专利证书、业绩成果等，不作为 2020 年度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的有效材料。

二、《职称评审材料（一）》种类及要求

1. 相应学段教师资格证已验证的复印件，并且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合格（特殊情况除外；有注册码）（1 份）。

2.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已验证的复印件（各 1 份）。

3. 任现专业技术职称的《资格证书》、《聘任（劳动）合同》或《聘任书》已验证的复印件（各 1 份）。

4. 近五年（2015—2019 年度）《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原件或已验证的

复印件（每年1份）。

5.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工作经历的佐证材料：幼儿园教师提供送教下乡、送培到县等对口支援工作佐证材料，教研和校外教育机构人员提供在相应的基层单位或学校工作经历佐证材料，（提供干部履历表复印件；支教主管部门、受援单位的结论和证明材料等）；特殊教育学校不作要求。

6.资历、学历破格者，提供符合破格条件的相关材料。

7.证明其属于留学回国、军转、党政机关调入企事业单位的相关材料。

8.任现职以来反映其受处分的处分决定复印件、现实表现和结论有关材料（各1份）。

9.身份证已验证的复印件（1份）。

10.近五个学年度（2015年下学期—2020年上学期）教学工作量证明材料。

11.党员教师由所在支部出具写实性鉴定意见（1份）。

12.师德师风、廉政、违纪违规审查意见（见表9，1份）。

13.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以上所有材料须由所在学校（单位）、县市区教育局两级审核，每级审核的审核人须签署姓名、时间并加盖“原件已核”印章及学校（单位）、县市区教育局印章。

三、《职称评审材料（二）》种类及要求

1.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信息表（见表1，主要业绩成果包括师德师风、教育教学、业务能力、指导学生和青年教师、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等业绩成果，用A4纸打印，同时提供表格电子稿）。

2.《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见表4，一式2份，A4纸张双面打印，胶装）。“参评学科（专业）”按“湖南职称与专家管理系统”中的分支专业名称规范填报。

3.《个人述职评议情况表》（见表8，1份）。

4.个人述职报告（1份）。

5.外语、计算机水平材料。

6.继续教育材料。

7. 任现职以来近五年内一个学年的政治、业务工作笔记。
8. 任现职以来获得的综合性荣誉等已验证的复印件。
9. 任现职以来育人工作业绩、成果，其中获奖的应同时提供已验证的获奖证书复印件等相关材料。
10. 《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见表 5, 1 份, A4 纸张双面打印, 胶装)。
11. 教学反思(1 份)。总结本人任现职以来教学实践的得失, 对教学实践中所秉持的教学理念(价值、目标、策略)以及教学体验(成功体验及失败体验)进行回顾、分析和审视, 2000 字左右。
12. 任现职以来一学年的原始课表(教研室、校外教育机构人员提交一个年度指导学校课改、教师培训和参与学校教学改革指导等业务工作计划; 幼儿园教师提供一个学年《活动安排表》)。
13. 任现职以来近五年为中小学校学生讲授与申报参评学科一致的一个学(期)年的完整原始教案(教研室、校外教育机构人员提交一个年度指导学校课改、教师培训和参与学校教学改革指导方案, 或提交近五年内一个学年的本人所上公开课、示范课、研讨课的全部原始教案与听课、评课记录; 幼儿园教师提交与一个学年原始教案相对应的《班级幼儿成长档案》一套)。
14. 任现职以来近五年内一个学年的听课、评课记录。
15. 任现职以来教学工作业绩、成果, 其中获奖的应同时提供已验证的获奖证书复印件等相关材料。
16. 申报参评人员教学案例【申报参评人员应提交为中小学校学生讲授的与申报参评学科一致的一个完整教学案例, 包含教学设计、教学课件或教学资源包、授课视频三个部分。授课视频应当是申报参评人员 2020 年以来录制的一堂完整授课, 真实体现课堂教学的全部师生活动实况, 使用单台摄像机不间断录制, 允许摄像机镜头推拉摇移, 但不能进行镜头切换和后期编辑, 如使用录播教室, 请勿使用多机位、多画面视频形式; 授课视频应声音清晰, 时长为当地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一堂完整授课的时间长度; 授课视频文件格式为 MP4, 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 码率不低于 2048Kbps, 帧率 25fps, 音频双声道; 授课视频可另加片头, 片头时长 5—8 秒,

蓝底白字，应包含任教学科、年级、执教课题、授课者姓名、所在单位、授课时间等授课信息。参评对象教学案例以 U 盘方式存储】。

17. 任现职以来学术水平、科研能力方面（如经验总结、论文、著作与科研项目、课题、专利、技术创新等）的“代表性成果”材料。任现职以来公开发表有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含论著、教材、新课程开发等），教师合计不超过 5 篇（部），教科研训人员合计不超过 8 篇（部），均须提供原件；任现职以来完成有代表性的课题（含立项报告、研究成果和结题报告等）不超过 2 项。

论文要求：教师系列职称评审论文是指在国家或省新闻出版部门正式批准的有国际国内统一标准刊号 ISSN、CN 的学术期刊上发表本专业的学术（含教研教改）论文。发表论文应严格遵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19〕35 号）规定。

下述文章和资料不能作为申报高级职称的参评论文。

①发表在增刊上(包括有条码)的论文。

②发表在论文集上(含有书号)的论文。

③只发了用稿通知或已印清样但未正式发表的论文。

④新闻报道、译文、文献综述、史志、科普文章、科技新闻、病历、考试大纲、教学大纲、教学体会、复习资料、习题集(库)等。

⑤工作研讨资料、工作动态、讲座、文件汇编等资料性质的材料，以及只用于本系统、本单位指导工作、交流信息的“内部资料”。

⑥各级学会所属的二级学会及内设部门组织的论文竞赛等活动中的获奖论文，各级校外教育机构内设部门组织的论文竞赛等活动中的获奖论文。

18. 任现职以来示范引领方面的证明材料。包括：指导和培养青年教师教学教研教改的佐证材料（如学校或单位备案文件，师徒合同等）、服务基层材料等。

19.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参评人员情况公示表》（用 A3 纸打印，见表 6；同时附公示截图）。

20. 《申报参评人员论文、专著、科研课题等材料的真实性查询证明》（见表 7，同时须附查询网站截图）。

21. 参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以上所有材料须由所在学校(单位)、县市区教育局两级审核,每级审核的审核人须签署姓名、时间并加盖“原件已核”印章及学校(单位)、县市区教育局印章。

四、材料整理及要求

(一) 材料填写及整理的基本要求

1. 贴写材料原件或复印件等,应使用 70g 以上 A4 白纸作底。
2. 填写工整,不得任意涂改。报送的材料真实、完整、一致,不得漏项。
3. 审查核实手续完备,需加盖印章的栏目必须加盖印章。
4. 复印材料须由所在单位人事(职改)部门或送审单位审核,审核人须签名并加盖“原件已核”印章及人事部门或送审单位印章。

5. 将已验证的个人述职报告、评审表、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公示表和真实性查询证明分别扫描生成.pdf 文件,每个 pdf 文件的分辨率控制在 100—300dpi,每个 pdf 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100MB。按“个人述职报告—姓名”、“评审表—姓名”、“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姓名”等命名有关文件,由各县市区教育局统一汇总按申报类别报送至市教育局职改办。

6. 职称评审材料实行“谁审核、谁签名(谁盖章)、谁负责”的责任追究制度。
7. 送审材料由本人或送审单位自留底稿。

(二) 材料整理及装订

送审材料要严格分类整理、装订成册。

1. 不需装订的材料
 - (1)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一式 2 份)。
 - (2) 政治、业务工作笔记原件。
 - (3) 《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1 份)。
 - (4) 听课、评课记录原件。
 - (5) 有关反映学术水平、科研能力方面的材料原件。
 - (6) 原始教案、指导方案、班级幼儿成长档案等。
 - (7)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参评人员情况公示表》。

(8) 不适宜装订成册的材料。

2. 装订成册的材料

除上述不需装订的材料外，申报参评人员所在单位应按“实地考察材料”、“职称评审材料（一）”和“职称评审材料（二）”三类，制作“×××同志申报×××职称实地考察材料”、“×××同志申报×××职称评审材料（一）”和“×××同志申报×××职称评审材料（二）”目录、封面，并按上述规定的排列顺序装订成册。

（三）材料袋标识及规格要求

1. 所有送审材料应装入送审材料袋内。材料袋的正面写明申报参评人员姓名、所在（送审）单位、申报参评何系列、何职称及何学科专业（其中申报参评艺术、外国语言文学学科的须注明到专业），并列岀评审目录。材料袋的底端封口处应醒目地标明申报参评人员姓名及所在（送审）单位。

2. 送审材料最多不超过3袋，材料袋使用牛皮纸纸质袋，为防止材料袋在转移中破损，不可使用塑料袋和档案盒作为材料袋。

3. 美术、艺术设计等艺术类专业申报参评人员提交的作品应采取特别保护措施。

五、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单位报送材料清单及要求（电子档发送至386196163@qq.com 邮箱）

1. 职称系统导岀的参评人员电子数据包（电子档）；职称系统导岀参评人员花名册（盖章，一式2份，用A3纸打印）。

2. 表2、表3，用A4纸打印1份，签字盖章，同时提供电子档。

3. 将已验证的个人述职报告、评审表、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公示表和真实性查询证明分别扫描生成.pdf文件（电子档）。

4. 评审申报人员信息表（表1，签字盖章，一式2份，其中1份装订至申报人员评审材料（二），另1份不装订）

5. 公示表（表6，A3纸，签字盖章，一式2份，其中1份装订至申报人员评审材料（一），另1份不装订）

6. 教学案例（包含教学设计、教学课件或教学资源包、授课视频）【U盘，信封装好，在信封上写好县市区+单位+参评人员姓名+学段学科，同时优盘须贴上“县市

区+单位全称+参评人员姓名”】

7. 《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征求意见表》(表9, 签字盖章, 一式2份, 其中1份装订至申报人员评审材料(一), 另1份不装订)

8. 县市区教育局和市直单位推荐相关材料: 推荐工作情况报告(含推荐过程、党委会记录、结论等; 原件带公章1份)、公示情况(公示图片、网站公示截图、盖章结论; 原件带公章1份)。

六、材料中的表格样式

表1:《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信息表》

表2:《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花名册》

表3:《湖南省中小学职称情况汇总表》

表4:《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

表5:《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

表6:《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参评人员情况公示表》

表7:《申报参评人员论文、专著、科研课题等材料的真实性查询证明》

表8:《个人述职评议情况表》

表9:《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征求意见表》

表 1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信息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参加工作时间		当前工作单位			
现专业技术职称		职称取得时间		分支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任现职以来 主要业绩成果					

备注：“任现职以来主要业绩成果”包括师德师风、教育教学、业务能力、指导学生和青年教师、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等业绩成果，且具体内容精炼至1页（单面）。

单位（公章）：

单位审核责任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表2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申报参评人员基本信息花名册

填报人：_____ 核准人：_____ 市州教育（体）局（公章）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副高任职年限	行政职务	学段	工作单位	是否为乡村学校	是否为乡村教师
示例	张三	男	1965-03-23	本科	17	副校长	高中	长沙市***中学	否	否
	李四	女	1966-05-20	本科	18	园长	幼儿园	怀化市***幼儿园	否	否
	王五	男	1970-05-29	本科	13	无	小学	衡阳市***小学	是	是
	...									
	...									
	...									
	...									
	...									
	...									

注：乡村教师系指县市区人民政府驻地以外的乡镇中心区、村庄学校教师。电子稿以 Excel 文件格式上报。

表 3

湖南省中小学职称情况汇总表

填报学校（单位）： （公章）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学 段	专业技术 人员总数	专业技术 职称人员 数（人）	其中：正高 级职称数 （人）	其中：副高 级职称数 （人）	其中：中 级职称数 （人）	其中：初 级职称 数（人）	其他教 师数 （人）

- 注：1. 本表中“学段”包括全省普通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工读学校、教研机构及校外教育机构等；
2. 本表中“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均系本学校（单位）在编在岗教师，电子稿以 Excel 文件格式上报。

表 4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

单 位 名 称 : _____

单 位 代 码 : _____

姓 名 : _____

身 份 证 号 : _____

现 专 业 技 术
职 称 : _____

申 报 专 业 技 术
职 称 : _____

参 评 学 科 : _____

填 表 日 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供中小学教师评审专业技术职称使用。1—19项由本人填写，单位人事职改部门认可；20—24项由各级组织按程序填写。

2. 本表第2项中“聘用情况”填写取得现专业技术职称后专业技术职务聘用情况；第3项“学习类型”填全日制、自考、函授、电大、夜大、职大、其他。

3. 手工填写本表，需用钢笔或毛笔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端正、清楚；采用计算机打印本表，则正反两面均需打印，并用胶固定装订线。凡签名处须本人手工签名。

4. 打印本表不得修改栏目，如填写内容较多须扩大表格行距，须保证最后一页为双数，且不得另行装订封面、封底。

5.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存个人档案，一份存评审机构。

1、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照片	
性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出生地			
民族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年 月		
现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年	现从事专业			
现专业技术职称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年 月
审批机关				证书编号			

2、专业技术职称聘用情况

任职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名称	工作部门及岗位	聘用专业技术职称及担任行政职务

3、学历、学位情况

学历	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学习类型	学制

4、学术团体任职及社会兼职（不超过3项）

学术团体名称	担任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5、继续教育情况

起止年月	培训学校	专业或内容	主办部门	单位签章

6、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从事专业或项目	单位签章

7、任现职以前承担教育教学工作情况（不超过3项）

起止年月	讲授课程名称及其他教学任务	学生人数	所在年级	总学时数	单位签章

8、任现职以来承担教育教学工作情况（逐年填写）

起止年月	讲授课程名称及其他教学任务	学生人数	所在年级	总学时数	单位签章

9、任现职以来教育教学经验总结、著作、论文登记

时间	题目	刊物（学术会议） 名称与等级	出版（组织） 单位	独（合）著 及本人排名

10、任现职以来科研工作登记

起止时间	科学研究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	下达单位	工作内容、本人 作用(主持、 独立、参加)	完成情况及 效果(奖励、 效益或专利)

**11、任现职以来教育教学工作方面取得的突出成绩和获奖情况
(或从事学校管理工作情况)**

12、任现职以来担任班主任 (思想政治工作)、指导青年教师情况

13、考试考核情况

业务考试情况				
考试日期	考试种类	考试科目	考试成绩	组织考试单位
外语考试情况				
考试日期	考试种类	考试语种	考试成绩	组织考试单位
计算机考试情况				
考试日期	考试种类	考试科目	考试成绩	组织考试单位
近 5 年年度考核情况				
年	年	年	年	年
近 5 年年度继续教育情况				
年	年	年	年	年
学时	学时	学时	学时	学时

14、破格申报或其他情况说明

--

15、取得现专业技术职称后违纪违规情况

--

16、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支）教情况登记表

何年何月 (起止时间)	在何农村学校 或薄弱学校任教	任教 学科	任教班级	周课时数	任何行政职务 (含班主任)
任教期间 师德表现、 教育教学工 作情况	查阅档案的人事干部签字： 查阅档案的证明人签字：				
该同志人事 档案中记载 的工作简历					
学校意见	认定该同志农村学 校或薄弱学校任 (支)教年份为	_____年__月至_____年__月			
	认定该同志农村学 校或薄弱学校任 (支)教地点为	_____省 _____市 _____县(市) _____乡(镇) _____学校			
	经认真核实该同志具有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支)教____年以上的经历。 校(园)长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教 育主管部门 认定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教育主 管部门认定 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有多个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任（支）教情况的需一校一表。

17、真实性审核责任卡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任职时间		
申报职称		专业		专业工作年限		是否破格		
学历证书	颁发时间			颁发学校			编号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资格证书	任职资格			专业			发证时间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聘任书	首聘时间			续聘时间			编号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成果获奖证书	证书份数			最高奖励种类			颁奖单位、时间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论文及获奖证书	论文篇数			发表篇数			最高颁奖单位 时 间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著作及获奖证书	著作部数			出版部数			最高颁奖单位 时 间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其他奖励证书	证书份数			最高奖励种类			颁奖单位、时间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号码			签名

教案材料	份数		学年		学科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病历材料	份数		年度		学科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年度考核材料	份数	考结 核论	年	年	年	年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外语 考试 成绩单	语种		等级		考试时间	分数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计算机 考试 证书	所获证书名称 及分数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继续 教育 证书	年	学时	年	学时	年	学时
	证明人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专技职务(职称) 行政职务		身份证 号码		签名
部门 负责 人 审 查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名 年 月 日</p>					
单 位 主 管 领 导 审 核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名 年 月 日</p>					

18、个人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以上表格所填报的各项材料、数据、业绩、奖项等为本人填报，真实有效。若有虚假，愿意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 40 号令）“申报参评人员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撤销其职称，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记录期限为 3 年”的规定，接受处理。无论什么时候，经核查发现存在有违纪违规取得职称的行为，同意撤销该职称，并同意将据此获得的后续职称或其他权益也一并取消。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19、个人自我评价

20、单位推荐意见

用人单位测评、公示结果，初审及推荐意见	
<p>_____同志〔<input type="checkbox"/>专技岗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管理岗人员（含<input type="checkbox"/>“双肩挑”人员）〕_____职称申报材料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日在_____（地点范围）公示，公示结果：_____。通过_____（方式）进行职业操守、从业行为和科研诚信测评，测评结果：_____。资格初审意见：_____。</p> <p>同意推荐_____同志参评。</p> <p>经 办 人：_____（公章）</p> <p>负 责 人：_____年 月 日</p>	

21、主管部门或市州形式审查及呈报意见

<p>形式审查意见：_____。</p> <p>同意_____同志呈报。</p> <p>经 办 人：_____（公章）</p> <p>负 责 人：_____年 月 日</p>	
---	--

22、评委会组建单位人事（职改）部门材料复核意见

经 办 人：

（公章）

负 责 人：

年 月 日

23、评委会材料复审意见

（公章）

负 责 人：

年 月 日

24、评审审批意见

专家评议组或同行专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 字：_____ 年 月 日</p>					
评审组织意见	评委人数	出席人数	表 决 结 果			备 注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p>经评审，_____同志符合 _____ 条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主任签字：_____ 年 月 日</p>					
职改部门意见	<p>经 办 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负 责 人：_____ 年 月 日</p>					
资格确认文号				资格证统一编号		

表 5

教育教学工作考核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身 份 证 号： _____

现专业技术职称： _____

申报专业技术职称： _____

分 支 专 业：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湖南省教育厅制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供评审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使用。1—6项由本人填写，审核人审核；7项由学校（单位）填写。

2. 表中“审核人”是指学校（单位）主要负责人或主管教学工作的负责人。

3. 手工填写本表，需用钢笔或毛笔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端正、清楚；采用微机打印本表，则正反两面均需打印，并用胶固定装订线。

4. 本表一式一份，不装订。

1.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教师资格证 类型				教师资格证书 编号	

2. 教育教学工作获奖情况

时间	获奖工作 内容	获奖名称	本人角色 及排名	颁奖单位(部门)	审核人签名

3. 教学事故情况

时间	事故情况	处理结果	审核人签名

4. 担任班主任或学生辅导工作情况

审核人签名:

5. 任现职以来完成教学工作情况

教 学 工 作 量						教学工作质量评价结果			
学年学期	讲授课程名称 (含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实习等)	授课班 级名称	学生 人数	教学时量		学生评价	同行评价	督导评价	学校教学 测评等级
				周学时	总课时				
工作量核实	教务负责人签名： _____ 教务部门盖章： _____					教学测评 结果核实	教学测评管理部门盖章： _____		

注：教学测评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等。

6. 承担其他教育教学工作情况

指导 学生 情况	
指导 年轻 教师 进修 提高 情况	
实验 室建 设工 作情 况	
参与 学科 专业 建设 教学 管理 等工 作情 况	
单位 审核 意见	审核人签名：

7. 单位对个人教育教学情况定性综合分析

从教学态度、教学能力、教学水平、教学方法、教学效果等方面进行全面的定性分析

审核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表 6

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参评人员情况公示表

单位 _____ 姓名 _____ 申报职称 _____ 学科(专业) _____

基本情况						任现职以来主要工作经历和业绩										
姓名		出生年月				主要工作经历										
性别		参加工作时间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现任专业技术职称及任职时间																
计算机、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水平)考试情况		是否破格														
学历、学位情况(从高中及以上逐一填写)						教学工作	年度	教学工作量(学时)			师德师风主要业绩					
学历	学位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学习类型			课堂教学	实践教学	课外活动						
近五年年度考核情况						班主任工作经历和业绩					指导青年教师经历和业绩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农村学校或薄弱学校支教情况						跨校评聘情况(符合跨校评聘条件且自愿竞聘人员填写)					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主要业绩					
支教时间		学校名称		任教学科									任教班级			
任现职以来继续教育情况(培训经历)						教育教学水平或教学管理主要业绩					学术水平和科研能力主要业绩					
项目名称		机构名称		培训时间									考核成绩		培训结果	

公示结果(有异议/无异议):

单位(公章):

单位审核责任人签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表 7

申报参评人员论文、专著、科研课题等材料的真实性查询证明

单位_____ 姓名_____ 申报参评职称_____ 学科(专业)_____

一、申报参评职称提交的论文

序号	论文名称	发表时间	发表期刊名称	“CN”和“ISSN”刊号	期刊主办单位名称	合作情况		署名单位	论文类型 (本专业或教育教改)	查询方式
						独著	合著排名			

注：论文类型栏填写以下内容：“CSCD 核心”、“CSCD 扩展”、“CSSCI 核心”、“CSSCI 扩展”、“EI 检索”、“会议论文集 EI 检索”、“SCI 检索”、“SSCI 检索”、“AHCI 检索”、“ISTP 检索”、“人大复印”、“新华文摘（全文或摘录）”、“中国社会科学文摘（全文或摘录）”。不属于所列类型的此栏不填，属于多个类型的可以重复填写。

二、申报参评职称提交的著作

序号	著作名称	本人排名	本人写作字数	出版社名称	书号	出版			著作类型	CIP 核字号
						印数	版次	印次		

注：著作类型填写以下内容：“专著”、“编著”、“译著”、“教材”。

三、申报参评职称提交的科研项目、研究成果

序号	项目或成果名称	项目性质	项目编号	批准立项部门	立项时间	本人排名		完成情况
						主持	参研排序	

注：项目性质填写：“重点项目”、“青年项目”、“一般资助项目”、“一般项目”、“委托项目”、“面上项目”等能说明项目立项性质的名词。批准立项部门填写：批准立项的行政管理部門。完成情况填写：“在研”、“结题”。本人排名的认定：已结题的科研项目排名以结题（鉴定）证书为准，未结题的以项目合同书或立项技术文件为准。

本表申报参评人员本人填写，学校科研部门核实。

主管副校长签字：_____

学校盖章：_____

表 8

个人述职评议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所在工作单 位及部门	
现从事何专 业技术工作		已获专业技术职称 及获得时间		拟申报何专 业技术职称	
工作实绩 (写实) 任现职以来的主要					
众评议意见 所在部门群	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所在单位人 事职改部门	年 月 日 (盖章)				

注：1、述职人任现职以来的工作实绩是否真实、准确、可靠，应提交所在工作部门半数以上群众参加的评议会进行评议。评议情况用写实的办法填在群众评议意见栏内。

2、群众评议意见和单位审核意见由组织填写，其余由个人填写。

表 9

申报参评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征求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纪检监察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综合治理 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行政部门意 见(市直单位盖 单位公章)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推荐对象按干部、人事管理权限填写；对参评对象的思想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廉政、违纪违规等情况进行审查；此表一式两份份，一份装入个人《职称评审材料（一）》中，一份随县市区报送材料一并报送。